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文件

赣教科规字〔2025〕1号

关于开展 2025 年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 课题申报工作的通知

各设区市教育局（教科规划办），各高校，省直有关单位：

根据《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规定，经研究，决定组织 2025 年度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以下简称“省教科规划课题”）申报工作，现就省教科规划课题申报事项通知如下。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和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贯彻落实全国、全省教育大会精神，以及教育强国、教育强省建设规划纲要目标要求，加强对江西教育改革的思考和战

略谋划，发挥教育科研在办好人民满意教育的支撑、驱动和引领作用。

二、课题申报类别与方向

（一）申报类别

课题分为本科高校、高职高专和中小学（幼儿园）系列。本科高校、高职高专系列分为重点、一般和青年课题三类，青年课题（参照一般课题结项）申报人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90 年 4 月 30 日后出生）。中小学（幼儿园）系列分为重点和一般课题两类，凡进入省级骨干教师、省级学科带头人、特级教师行列的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可申报重点课题，其他中小学（幼儿园）教师可申报一般课题。

（二）申报方向

充分体现《2025 年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指南》（以下简称《课题指南》，见附件 2）要求，按照《课题指南》方向拟定课题名称，课题名称要求表述科学、严谨、简明、规范，不加副标题，不超过 30 个字。不属于《课题指南》范畴的选题，限定申报一般课题。

三、申报人员要求

1. 省教科规划课题实行信用管理制度，申报人申报前必须认真阅读《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和《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实施细则》，了解课题的管理原则、结题成果要求、结题方式和程序，如实填写申报材料，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课题申报人必须能真正承担课题研究的组织与实施工作，课题预

期成果需达到省级项目应有的体量。

2. 所有获准立项的《课题申请·活页评审书》均视为具有约束力的合同文本，研究期限自课题批准立项之日算起。凡是不能自觉履行合同的不得申报，不能从事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报，研究期内因退休等各种原因不能完成研究工作的不得申报。

3. 课题申报实行主持人负责制，课题主持人每年只能申报一项课题，且不能作为课题组成员参与省教科规划其他课题的申请；每项课题限报一名主持人，参研人数一般不超过4人，原则上历年累计主持课题不超过3项。课题组成员参与省教科规划课题每年不超过2项。

4. 在申报课题时，应确保教学一线教师申报的课题比例占申报数额的80%以上，并向45周岁及以下中青年教师倾斜。鼓励跨区域、跨领域、跨学科组建研究团队，聚集优势研究力量，开展协同攻关。

5. 目前主持有省教科规划课题或省社科基金教育学专项课题尚未完成结项的不得申报本年度课题。上述课题被终止的主持人3年内、被撤项的主持人5年内不得申报或者参与申报。

6. 凡申报本年度课题内容与在研或已结项各级各类课题有关的，必须在《课题申请·活页评审书》中详细说明所申报课题与已承担课题的联系与区别，否则视为重复申报。

四、项目管理

（一）立项管理

1. 各委托管理单位要依据《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

法》和本通知要求，严格审核课题申报人申报条件、资质、信誉、前期研究基础和支撑条件等，签署明确意见，保证申报者所填内容的真实性，确保课题申报质量。

2. 各委托管理单位要通过资格审查、初评和复评等程序，组织同行专家以匿名《活页》论证为依据进行“盲评”。《活页》包括选题依据、研究内容、思路方法、创新之处、预期成果等，字数不超过 5000 字，不得出现申请人、课题组成员姓名及所在单位名称等信息，统一用×××代替，否则视为无效材料，一律不得进入评审程序。

3. 各委托管理单位要成立专家组进行筛选，每个专家组不少于 5 人，且需有 2/3 以上外单位专家。评审专家主要从政治方向、学术创新、实践价值及研究方案可行性等方面对申报课题进行判断、评价并提出评审意见。

4. 对同一单位同一名称及内容相似的项目不重复立项，严禁多次、多渠道或“换马甲”“换主持人”申报。课题一经立项，不得私自调整人员、变更研究计划或变更研究内容。如确需调整课题主持人的，以书面形式及时提出变更申请，并附相关证明材料，经批准后方生效。

（二）过程管理

1. 课题应在立项文件发布起 1 个月内开题，进一步明确研究方向、研究思路、研究内容、目标任务和责任分工。

2. 课题立项满 1 年，课题主持人应向委托管理单位提交年度研究报告，并填写中期报告书。

3. 课题研究时限一般为 2 年。

（三）结题管理

1. 课题完成后，课题负责人应通过委托管理单位向省教育厅科技处（省教科规划办）提出结题申请，提交结题材料（研究报告和最终研究成果）。经审核验收合格后，颁发《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结题证书》。

2. 研究成果有严重政治问题，剽窃他人成果、弄虚作假的课题主持人终身不得申报。视情节严重，相关情况在全省范围内通报，并调减所在单位下一年度申报指标或暂停所在单位下一年度申报资格。

3. 为防止“重立项、轻研究、缺应用”的现象，确保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的研究质量和水平，省教育厅科技处（省教科规划办）将对在研项目全程进行督导。各委托管理单位要加强课题结题管理，提倡采取集中答辩、会议评审方式进行结题。

（四）经费支持

中小学系列立项课题资助经费将根据财政部门拨付的资金下达，本科高校和高职高专系列立项课题资助经费从各高校生均经费中列支。课题资助经费需专款专用于课题研究，确保立项课题按时保质完成研究任务。对不能通过鉴定的课题和已超过课题申请书原定结题时间一年（含一年）以上的课题，自动撤项并追回课题资助经费。

五、其他事项

（一）课题实行限额申报，限额总数 1200 项左右，其中，本

科高校系列 380 项、高职高专系列 380 项，中小学系列 440 项，各高校及设区市申报名额依据专任教师数按比例进行测算。省直相关单位及教育类学会单列，限额申报数见附件 1。各申报单位要从严控制申报数量，超过指标限额不予受理，减少同类选题重复申报。

（二）课题申报人的申报材料包括审核合格的《课题申请·活页评审表》和单列的《活页》。《课题申请·活页评审表》首页“承诺书”包含申报人的承诺与成果使用授权，申报人需在申报材料亲笔签名。

（三）课题申报实行网络申报。申报人在江西教育智慧平台—江西省教育厅科技与成果管理系统将《课题申请·评审书》和《活页》报课题委托管理机构，课题委托管理机构组织遴选，委托管理机构根据申报限额指标进行审核上报，各委托管理单位负责人审签申报材料，并加盖单位公章，同时通过系统上传《专家评审推荐情况报告》《申报汇总表》及网站公示材料。省教育厅科技处（省教科规划办）不受理个人申报。登录“江西省教育厅科技与成果管理系统（<https://saas.jxeduyun.com/1588>）”，点击“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栏目下的常规课题申报活动入口进行申报（操作手册详见栏目首页）。

（四）自本通知下发之日起至 2025 年 6 月 3 日内提交相关材料。逾期及超限额指标提交材料均不予受理。因错过申报截止时间造成的责任由相关人员自行承担。承诺书未签字，申报材料未

加盖单位公章的，视为放弃申报。

联系人：省教育厅科技处（省教科规划办）胡老师，
0791-86765283；曾老师，0791-86765285。

- 附件：1. 2025 年省教科规划课题申报限额表
2. 2025 年省教科规划课题指南
3. 2025 年省教科规划课题申报书（含活页评审表）
4. 2025 年省教科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
2025 年 5 月 12 日



附件 1

2025 年省教科规划课题申报限额表

本科高校系列

序号	学校名称	重点课题	一般课题	青年课题
1	南昌大学	4	12	4
2	江西师范大学	3	9	3
3	江西农业大学	3	9	3
4	江西财经大学	3	9	3
5	华东交通大学	3	8	3
6	东华理工大学	3	8	3
7	江西理工大学	3	8	3
8	南昌航空大学	3	8	3
9	井冈山大学	3	8	3
10	江西科技师范大学	3	8	3
11	江西中医药大学	2	6	2
12	景德镇陶瓷大学	2	6	2
13	赣南师范大学	2	6	2
14	赣南医科大学	2	5	2
15	宜春学院	2	5	2
16	上饶师范学院	2	5	2
17	九江学院	2	6	2
18	南昌工程学院	2	6	2
19	江西警察学院	1	2	1

序号	学校名称	重点课题	一般课题	青年课题
20	新余学院	2	4	2
21	南昌师范学院	2	4	2
22	萍乡学院	1	3	1
23	景德镇学院	1	3	1
24	豫章师范学院	1	3	1
25	赣东学院	1	2	1
26	赣南科技学院	1	3	1
27	南昌医学院	2	4	2
28	江西飞行学院	1	2	1
29	江西科技学院	2	5	2
30	南昌理工学院	2	5	2
31	江西服装学院	2	4	2
32	南昌工学院	2	5	2
33	江西工程学院	1	3	1
34	江西应用科技学院	2	5	2
35	南昌交通学院	2	5	2
36	南昌应用技术师范学院	1	3	1
37	南昌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1	3	1
38	南昌大学共青学院	1	2	1
39	江西师范大学科学技术学院	1	2	1
40	江西农业大学南昌商学院	1	3	1
41	江西财经大学现代经济管理学院	1	3	1
42	南昌航空大学科技学院	1	3	1
43	赣南师范大学科技学院	1	1	1
44	江西开放大学	1	2	1
合 计		380		

高职高专系列

序号	学校名称	重点课题	一般课题	青年课题
1	江西职业技术大学	2	6	2
2	江西软件职业技术大学	2	6	2
3	南昌职业大学	2	6	2
4	景德镇艺术职业大学	1	2	1
5	江西应用技术职业学院	2	5	2
6	江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	6	2
7	江西环境工程职业学院	2	5	2
8	江西财经职业学院	2	4	2
9	江西外语外贸职业学院	2	5	2
10	江西现代职业技术学院	2	4	2
11	江西工业职业技术学院	1	3	1
12	江西机电职业技术学院	1	5	1
13	抚州职业技术学院	1	3	1
14	赣西科技职业学院	1	2	1
15	江西新能源科技职业学院	1	3	1
16	江西泰豪动漫职业学院	1	4	1
17	共青科技职业学院	1	3	1
18	九江理工职业学院	1	2	1
19	九江职业大学	2	4	2
20	江西电力职业技术学院	2	4	2
21	江西科技职业学院	1	3	1
22	宜春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3	1
23	上饶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3	1
24	江西医学高等专科学校	1	3	1

序号	学校名称	重点课题	一般课题	青年课题
25	江西陶瓷工艺美术职业技术学院	2	4	2
26	江西信息应用职业技术学院	1	3	1
27	江西应用工程职业学院	1	3	1
28	江西工商职业技术学院	1	3	1
29	吉安职业技术学院	1	4	1
30	江西洪州职业学院	1	2	1
31	赣州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3	1
32	赣南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1	3	1
33	江西旅游商贸职业学院	2	6	2
34	江西司法警官职业学院	1	3	1
35	江西艺术职业学院	1	3	1
36	鹰潭职业技术学院	1	2	1
37	江西工业工程职业技术学院	1	3	1
38	江西工业贸易职业技术学院	2	4	2
39	江西生物科技职业学院	1	4	1
40	江西建设职业技术学院	1	5	1
41	江西制造职业技术学院	1	5	1
42	江西工程职业学院	1	3	1
43	江西青年职业学院	1	3	1
44	江西农业工程职业学院	1	3	1
45	江西枫林涉外经贸职业学院	1	3	1
46	江西冶金职业技术学院	1	3	1
47	景德镇陶瓷职业技术学院	1	3	1
48	江西水利职业学院	1	4	1
49	江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3	1

序号	学校名称	重点课题	一般课题	青年课题
50	南昌影视传播职业学院	1	2	1
51	抚州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3	1
52	赣州职业技术学院	1	4	1
53	南昌健康职业技术学院	1	2	1
54	和君职业学院	1	3	1
55	宜春职业技术学院	1	4	1
56	上饶职业技术学院	1	3	1
57	江西航空职业技术学院	1	3	1
58	江西传媒职业学院	1	2	1
59	萍乡卫生职业学院	1	2	1
60	江西婺源茶业职业学院	1	1	1
61	江西中医药高等专科学校	1	3	1
62	吉安幼儿师范高等专科学校	1	1	1
63	上饶卫生健康职业学院	1	1	1
64	江西樟树中医药职业学院	1	1	1
65	赣东职业技术学院	1	1	1
66	江西管理职业学院	1	2	1
67	江西卫生职业学院	1	1	1
合 计		380		

中小学（幼儿园）系列

单位名称	重点课题	一般课题
南昌市	20	30
景德镇市	8	12
萍乡市	8	12
九江市	16	23
新余市	8	12
鹰潭市	8	12
赣州市	35	52
吉安市	18	27
宜春市	19	28
抚州市	13	20
上饶市	24	35
合计	440	

省直相关单位及教育类学会

单位名称	重点课题 (本科高校/高职 高专/中小学)	一般课题 (本科高校/高职 高专/中小学)	青年课题 (本科高校/高职 高专)
省委宣传部	1	3	1
省委编办	1	3	1
省发改委	1	3	1
省科技厅	1	3	1
省工信厅	1	3	1
省公安厅	1	3	1
省司法厅	1	3	1
省财政厅	1	3	1
省人社厅	1	3	1
省卫健委	1	3	1
省体育局	1	3	1
团省委	1	3	1
省教育评估监测研究院	1	3	1
省教研室	1	3	1
江西省教育学会	1	3	1
江西省高等教育学会	1	3	1
江西省职业教育学会	1	3	1
江西省职业教育发展 研究中心	1	3	1
江西省机关事务管理局	1	3	1
合计	95		

备注：1. 重点课题、一般课题在本科高校、高职高专、中小学 3 个系列三选一；
2. 青年课题在本科高校、高职高专 2 个系列二选一。

附件 2

2025 年省教科规划课题指南

教育强国、教育强省建设

1. 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教育的重要论述体系化研究与学理化阐释
2. 教育强国建设的江西实践研究
3. 教育、科技、人才一体推进教育强省建设研究
4. “三大属性”引领教育体系变革研究
5. 加快建设具有江西特色的高质量教育体系路径研究

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

1. 新时代立德树人工程实施研究
2. 井冈山精神、苏区精神、长征精神等中国共产党人精神谱系教育研究
3. “四史”教育融入学校课程思政研究
4. 大中小学思政课一体化改革创新研究
5. 江西“大思政课”综合改革试验区建设研究
6. 江西红色文化育人研究
7. “三全育人”新格局构建研究

8. “五育并举”促进学生全面发展研究
9. 学生体质强健计划实施效果与优化研究
10. 学生心理健康促进行动实施效果与优化研究
11. 课程改革与高质量教材研究
12. 青少年国防教育实施路径研究

办强办优基础教育

1. 人口变化背景下江西基本公共教育服务供给研究
2. 基础教育资源配置研究
3. 学前教育普及普惠发展研究
4. 幼儿园保育教育质量研究
5. 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和城乡一体化研究
6. 学龄人口变动背景下“小班化”研究
7. 普通高中优质特色发展研究
8. 普通高中拔尖创新人才培养研究
9. 县域普通高中振兴行动研究
10. 乡村学校发展及保障机制研究
11. 中小學生科学素养培育研究
12. 校家社协同育人模式研究
13. 专门教育保障机制改革
14. 特殊教育优质融合发展研究
15. “双减”政策实施成效研究

建设职业教育创新发展高地

1. 部省共建职业教育产教融合示范区建设研究
2. 市域产教联合体、行业产教融合共同体建设研究
3. 江西省职业教育资源布局与区域产业协调发展研究
4. 高等职业教育资源下沉县域的运行机制研究
5. 产教融合、校企合作模式机制研究
6. 职普融通体制机制模式研究
7. 中等职业学校与高等职业学校衔接培养研究
8. “职教高考”制度改革研究
9. 资源优化整合背景下省属职业学校高质量发展路径研究
10. “新双高”背景下江西省高水平职业学校、高水平专业建设研究
11. 职教本科发展路径研究
12. 职业教育“五金”（专业、课程、教材、教师、实习实训）建设研究
13. 数字化赋能职业教育转型发展研究
14. 职业教育助力乡村振兴研究
15. “职教出海”研究

深入推进高等教育内涵建设

1. 高等教育分类管理改革研究

2. 高等教育布局与学科专业调整研究
3. 高等教育服务支撑“1269”行动计划、未来产业研究
4. 江西高等教育优质资源供给与人才集聚效应研究
5. 深化创新创业教育改革研究
6. 江西省属高校特色发展的省际比较研究
7. 江西高等教育产教融合模式创新与实践研究
8. 江西专业学位研究生培养质量监测研究
9. 高校哲学社会科学咨政服务能力提升研究
10. 高校科研竞争力提升机制研究
11. 高校内部治理体系现代化研究
12. 加快建设“双一流”高校的对策研究
13. “一流本科教育”提升工程研究
14. 高等教育拔尖创新人才培养模式研究
15. 学科交叉融合的保障机制研究
16. 高校毕业生高质量就业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17. 高等教育赋能新质生产力的路径研究
18. 有组织科研的保障机制研究
19. 高水平科研创新团队建设路径研究
20. 高校科技成果转化机制创新和效能提升研究
21. 江西高校技术经理人队伍建设研究
22. 大学科技园建设与发展研究

实施数字化战略

1. 江西教育数字化发展研究
2. 江西智慧教育生态系统构建研究
3. 数智时代教育教学模式变革研究
4. 数智时代学校管理创新研究
5. 数智时代师生数字素养提升研究
6. 数智时代教学评价改革研究
7. 数智时代教育治理模式研究
8. 教育数据安全防护能力提升研究
9. 城乡一体的学习型社会建设研究
10. 全民终身学习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培养造就新时代高水平教师队伍

1. 以教育家精神涵育教书育人“大先生”的实践路径研究
2. 新时代师德师风建设的长效机制研究
3. 深化教师考核评价制度改革研究
4. 教师待遇保障机制研究
5. 中小学教师“县管校聘”管理改革研究
6. 基础教育教师专业素质能力提升研究
7. 职业教育“双师型”队伍建设研究
8. 高校教师发展支持服务体系建设研究

9. 研究生导师队伍建设研究
10. 新时代辅导员专业发展研究

深化教育综合改革

1. 教育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研究
2. 学校依法治教研究
3. 学校教育评价改革研究
4. 江西区域教育办学水平评价研究
5. 教育督導體制機制改革创新研究
6. 教育投入机制优化研究
7. 教育国际化发展与江西对策研究
8. “留学江西”行动研究
9. 江西与粤港澳大湾区教育合作机制研究
10. 国际产学研用合作研究
11. 引导规范民办教育健康发展研究
12. 民办学校党建工作研究
13. 校外培训机构依法治理研究

提升教育领域本质安全水平

1. 教育领域意识形态安全研究
2. 铸牢学生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教育研究
3. 校园本质安全提升工程研究

4. 校园欺凌预警及干预机制研究
5. 江西教育系统廉政风险防控机制建设研究
6. 教育领域整治形式主义为基层减负有效实施研究
7. 高校纪检监察工作规范化法治化正规化建设研究
8. 深化整治基础教育领域不正之风和腐败问题研究

附件 3

编号：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

(☐本科高校 ☐高职高专 ☐中小学系列)

申 报 书

学 科 分 类：_____

申 报 类 别：_____

课 题 名 称：_____

申 报 人：_____

申报人单位：_____

通 讯 地 址：_____

电话（手机）：_____

电 子 邮 箱：_____

申 报 时 间：_____年 月 日

计划完成时间：_____年 月

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

2025 年 4 月

承 诺 书

1. 本人自愿申报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认可所填写的《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申报书》（以下简称《申报书》）为有约束力的协议，并承诺对所填写的《申报书》所涉及各项内容的真实性负责，保证没有知识产权争议，同意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使用《申报书》所有数据和资料。

2. 课题申报如获准立项，在课题实施中，承诺遵循法律法规，恪守学术道德，遵循学术规范，遵守财务规章制度，合理有效使用课题经费，按要求汇报研究进展，按期完成研究任务，成果达到约定要求。遵守《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课题管理办法》及其相关管理规定，接受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及其委托部门的管理。

3. 研究成果发表时须标明“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年度××××课题（课题批准号：××××）成果”字样，课题名称和类别应与课题立项通知书相一致。课题名称、组织、成员、研究内容、研究成果形式等若有重要变更，必须向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同意。凡涉及政治、宗教、军事、民族等问题的研究成果须经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同意后方可公开发表。

4. 作为课题研究者，本人完全了解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

小组办公室的有关管理规定及结题鉴定细则，完全意识到本声明的法律后果由本人承担。特授权江西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有权保留并向有关部门或机构报送课题成果的原件、复印件、摘要和电子版；有权公布课题研究成果的全部或部分内容，同意以影印、缩印、扫描、出版等形式复制、保存、汇编课题研究成果；允许课题研究成果被他人查阅和借阅；有权推广科研成果，允许将课题研究成果通过内部报告、学术会议、专业报刊、大众媒体、专门网站、评奖等形式进行宣传、试验和培训。

申报人（签字）：

年 月 日

说 明

1. 如实填写此表，不得减少栏目，要求逻辑清晰，主题突出，层次分明，内容翔实，排版清晰。

2. 本表包括《申报书》和《活页》，需转换成 PDF 电子版上报。《活页》是申报书附件，供专家匿名评审使用，活页中不得出现申报人和课题组成员的姓名、单位等信息。

3. 学科分类：课题研究所属学科范围。从下列分类中选择 1 项：

A. 教育基本理论 B. 教育心理 C. 教育信息技术 D. 比较教育
E. 思想政治教育、德育 F. 教育经济与管理 G. 教育发展战略
H. 基础教育（含学前、初、中等教育） I. 高等教育 J. 职业技术教育
K. 成人教育 L. 劳动体育卫生美育 M. 民族教育
N. 国防军事教育 O. 教育史

跨学科的课题，请选主要的学科填写。

4. 系列名称：本科高校、高职高专、中小学 3 个系列三选一。

5. 申报类别：本申请书适用以下 8 类项目的申报；请选项填写，限报 1 项。

A. 本科高校重点课题 B. 本科高校一般课题 C. 本科高校青年专项课题
D. 高职高专重点课题 E. 高职高专一般课题 F. 高职高专青年专项课题
G. 中小学重点课题 H. 中小学一般课题。
类别之间不可转换。“青年专项”课题申报人年龄不超过 35 周岁（1990 年 4 月 30 日后出生）。各类别结题要求详见《江西省教育

科学规划课题结题鉴定细则》，“青年专项”结题要求参照“一般”课题。各类别申报要求见通知文件。

6. 课题名称：应准确、简明反映研究内容，最多不超过 30 个汉字。

7. 关键词：按研究内容设立，最多不超过 5 个关键词，词与词之间用分号隔开。

8. 课题申报人：系指真正承担课题研究和负责课题组织、指导的研究者，不能承担实质性研究工作的，不得申报。限填一人。

9. 工作单位：按单位和部门公章全称填写，课题申报人单位、地址、电话等如有变动，及时向省教育厅科技处（省教科规划办）报备。

10. 主要参与人：必须真正参与本课题研究工作，不含课题负责人。

11. 本表须经课题申报人所在高校教育科研管理部门或所在单位及所在设区市教科规划办公室审核，签署明确意见，并加盖公章后方可上报。

12. 课题完成后，课题申报人须向省教育厅科技处（省教科规划办）履行课题鉴定、结题手续。课题结题后，由省教育厅科技处（省教科规划办）发给统一印制的结题证书。

13. 地址：南昌市红角洲赣江南大道 2888 号 19 楼，邮编 330038，电话：0791-86765283。

课题名称							
关键词							
申报人姓名	性别	年龄	学历	学位	职务	职称	
研究兴趣专长				身份证号码			
主要 参与人	姓 名	性别	年龄	工作单位	职务	职称	研究专长
一、课题申报人和课题组成员近五年承担的主要科研课题							
课题名称及类别	课题负责人	批准时间	批准单位			完成情况	

二、课题申报人和课题组主要成员近五年取得与本课题有关的科研成果				
作者	成果名称	成果形式	发表刊物或出版单位	发表时间

三、课题论证设计（本部分内容与活页内容一致，可出现申报人、参与人的个人和单位信息）
1. 选题依据（选题的现实背景或问题；国内外相关研究的梳理及研究动态；本课题相对于已有研究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等）

2. 研究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研究框架与主要内容、拟达到的目标等）

3. 思路方法（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研究步骤和时间等）

4. 创新之处（在学术观点、研究方法、实践改进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5. 预期成果（成果形式含论文、著作、研究报告等，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6. 研究基础（前期相关实践、研究成果等）
7. 后续研究计划（可不填）

8. 参考文献（开展本课题研究的主要中外参考文献）

四、经费预算

五、推荐人意见

申报青年专项课题不需要推荐人意见；申报一般课题、重点课题，如申报负责人只具有中级职称，须由两名具有正高级职称在职同行专家推荐。

推荐人须如实介绍课题负责人的科研态度、专业水平、科研能力和科研条件，并说明该课题取得预期成果的可能性。

第一推荐人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推荐人签章（须本人亲笔签名或本人印章）

第二推荐人姓名
工作单位

专业职务
研究专长
推荐人签章（须本人亲笔签名或本人印章）

六、课题申报人所在高校科研管理部门、所在单位及设区市教科规划办（教研中心）、所在省直相关单位、所在教育类学会审核意见

（对标教育理论和实践问题研究攻关方向的审核意见）

高校科研管理部门（盖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课题申报人所在中小学校（盖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设区市教科规划办或教研中心（盖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省直相关单位或教育类学会（盖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2025 年 月 日

七、课题申报人所在高校、中小学所在设区教育局、省直相关单位、教育类学会审核推荐意见

（审核推荐意见）

高校、设区教育局、省直相关单位、教育类学会（盖章）：
负责人签名：_____

2025 年 月 日

（说明：以下内容《活页》，供专家匿名评审使用，并务请转换成 PDF 电子版。字数控制在 5000 字以内。《活页》中不得出现课题主持人和课题组成员的姓名、单位名称等信息，统一用×××代替，申报类别只保留选择内容。否则，一律不予进入评审程序。）

编 号		申报类别	
-----	--	------	--

课题名称：

1. 选题依据（选题的现实背景或问题；国内外相关研究的梳理及研究动态；本课题相对于已有研究的学术价值和现实意义等）

2. 研究内容（本课题的研究对象、研究框架与主要内容、拟达到的目标等）

3. 思路方法 (本课题研究的基本思路、具体研究方法、研究步骤和时间等)

4. 创新之处（在学术观点、研究方法、实践改进等方面的特色和创新）

5.预期成果（成果形式含论文、著作、研究报告等，使用去向及预期社会效益等）

[illegible]

专家评审意见表

评价指标	权重	指标说明	专 家 评 分							
选题设计	30%	主要考察选题的学术价值或应用价值，选题前沿性和开拓性，对国内外研究状况的总体了解和把握程度。	10分	9分	8分	7分	6分	5分	4分	3分
课题论证	30%	主要考察课题研究内容、学术观点、论证思路、研究方法、创新之处，课题的针对性与现实性。	10分	9分	8分	7分	6分	5分	4分	3分
预期成果	10%	主要考察课题预期研究成果的明确性和学术创新意义。	10分	9分	8分	7分	6分	5分	4分	3分
研究基础	20%	主要考察课题负责人前期研究基础及相关研究成果。	10分	9分	8分	7分	6分	5分	4分	3分
项目队伍	10%	项目组主持人具备良好的教育科研与实践能力，项目团队结构合理，能有效支撑项目的完成。	10分	9分	8分	7分	6分	5分	4分	3分
总分	对该项目的总体影响和综合评价，若活页中出现真实信息的课题直接判为0分。									
评审专家（签名）：										

说明：本表由评审专家填写，申报人不得填写。

附件 4

2025 年省教科规划课题申报汇总表

序号	申报人	单 位	课 题 名 称	学科分类	系列名称	课题类别	课题组成员	手 机	计划结题时间

说明：1. 各委托管理单位请将此课题申报汇总表通过江西教育智慧平台-江西省教育厅科技与成果管理系统上报；
2. 每项课题限报一名主持人，参研人数一般不超过 4 人，成员姓名之间用顿号隔开。

